

情况说明

吉林伊通经济开发区：

根据你单位提供的中电光谷产业园及中商物流影像图，经核查，宗地号 2025-CB-51、2025-CB-60 两块地块边界距离北侧黑鱼河支流约 8 米，未占用河道，按照相关规定，无需编制《洪水影响评价报告》。

如后续涉及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建设项目，须严格遵守水利管理相关法律法规，依法编制《洪水影响评价报告》，并报我局审批。

特此说明。

